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23 July 2020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安全理事会第 1718(2006)号决议
所设委员会

2020 年 7 月 22 日印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

印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谨依照第 2397(2017)号决议第 8 段，转递印度关于该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(见附件)。



2020 年 7 月 22 日印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的附件

印度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397(2017)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

印度于 2019 年 8 月 21 日提交关于第 2397(2017)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(见 S/AC.49/2019/45)。

依照该决议第 8 段，印度特此报告如下：

(a) 根据印度政府内政部提供的数据，没有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国民持工作签证在印度工作；

(b) 就内政部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2375(2017)和 2397(2017)号决议而采取的步骤而言，根据 1946 年《外国人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中央政府有权识别和驱逐非法居留的外国人。
